明志科技大學

101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
內部稽核報告

中華民國 102 年 2 月 26 日

本項資料公告於本校技合處網站，網址為：http://otc.mcut.edu.tw/files/11-1010-2623.php

明志科技大學

101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內部稽核報告

出具稽核報告日	102 年 02 月 25 日	校長核准日	102年 2月26日
稽核期間	102 年 02 月 21 日～102 年 02 月 24 日		
稽核人員	賴瑞忠 專員、徐毓斌 先生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經費執行分配比例－相關比例計算不含自籌款金額	1.1 學校自籌款(配合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10%	101 年度本校獲補助款金額為 18,627,081 元、獎勵款金額為 28,948,739 元合計為 47,575,820 元，自籌款金額為 7,797,569 元所占比例為 16.39%，於比例規定之上。		詳執行清冊。
	1.2 資本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70~75%	101 年度本校獲補助款金額為 18,627,081 元、獎勵款金額為 28,948,739 元合計為 47,575,820 元，資本門金額為 33,303,074 元所占比例為 70%，於比例規定之內。		詳執行清冊。
	1.3 經常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25~30%	101 年度本校獲補助款金額為 18,627,081 元、獎勵款金額為 28,948,739 元合計為 47,575,820 元，經常門金額為 14,272,746 元所占比例為 30%，於比例規定之內。		詳執行清冊。
	1.4 不得支用獎勵補助款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	未支用教育部獎勵補助款使用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等情事；相關經費另由學校年度預算執行。		
	1.5 若支用於重大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需修繕之校舍工程，應於支用計畫敘明理由並報部核准	未支用教育部獎勵補助款使用於重大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需修繕之校舍工程；相關經費另由學校年度預算執行。		得於資本門 50%內勻支，未經報核不得支用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6 教學及研究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60%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資本門金額為 33,303,074 元，教學及研究等設備金額為 25,854,997 元，所占比例為 77.64%，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7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10%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資本門金額為 33,303,074 元，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金額為 4,873,934 元，所占比例為 14.64%，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8 學輔相關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2%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資本門金額為 33,303,074 元，學輔相關設備金額為 1,450,643 元，所占比例為 4.36%，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9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占經常門比例應≧30%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經常門金額為 14,272,746 元，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金額為 11,473,092 元，所占比例為 80.38%，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10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占經常門比例應≦5%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經常門金額為 14,272,746 元，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金額為 407,795 元，所占比例為 2.86%，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11 學輔相關工作經費占經常門比例應≧2%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經常門金額為 14,272,746 元，學輔相關工作經費金額為 733,259 元，所占比例為 5.14%，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1.12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比例應≦25%	101 年度本校獲獎勵補助款經常門中學輔相關工作經費金額為 733,259 元，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金額 130,000 元，所占比例為 17.73%，符合規定。		詳執行清冊。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經、資門歸類	2.1 經、資門之劃分應依「財物標準分類」規定辦理－單價 1 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超過 2 年者列作資本支出	訂有「固定資產管理辦法」，固定資產為取得金額單價達一萬元以上，且耐用年數在兩年以上之資產設備，包括土地、房屋建物、機器設備、儀器設備、電腦設備、教學設備、事務設備、交通運輸設備、軟體設備及什項設備等均屬之。其編號、增置、移轉、借用、閒置、減損、讓售、盤點、資料建檔、更正等，依辦法辦理。101 年度財物採購資本支出皆符認列原則。		
3.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時之申請程序	3.1 針對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應明訂申請程序相關規定	依經費項目區分經常門及資本門；經常門支出參照相關辦法提出申請辦理；資本門部分依各單位需求提出申請送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審核後辦理。		
4.專責小組之組成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	4.1 應設置專責小組並訂定其組成辦法(內容包含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訂有「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設置辦法」。業經校務會議通過訂定，最新修訂版於 101 年 5 月 1 日經行政會議通過，並依辦法第三條規定設置專責小組，審議獎勵補助款之規劃運用。		詳設置辦法。
	4.2 成員應包括各科系(含共同科)代表	依設置辦法規定除當然委員外，另由各系及通識教育中心經系務(中心)會議推舉非主管教師一名擔任，計有 11 名。 101 年 2 月推選委員之一另聘擔任為系主任，故依規定另行推選代表替代，為符辦法規定。		詳委員名單。
	4.3 各科系代表應由各科系自行推舉產生	依設置辦法規定，由系務(中心)會議推舉產生非主管教師一名擔任。 101 年 2 月推選委員之一另聘擔任為系主任，故依規定另行推選代表替代，為符辦法規定。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4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執行(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專責小組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須有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並經出席委員過三分之二同意，始得決議；亦可視情況所需邀請與審議事項有關人員列席說明。 101 年度共召開 8 次會議，時間分別為(1)101.02.17、(2)101.03.08、(3)101.05.10、(4)101.06.08、(5)101.10.18、(6)101.11.21、(7)101.11.29、(8)101.12.14		
5.經費稽核委員會相關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僅適用於專科學校或仍保留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學校)	5.1 應設置經費稽核委員會並訂定其組成辦法			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原經費稽核委員會因無法源依據故免設置。
	5.2 經費稽核委員會成員不得與專責小組重疊			
	5.3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或制度執行			
6.專款專帳處理原則	6.1 各項獎勵補助經費應據實核支，並採專款專帳管理	會計室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已依專款專帳原則。專款專帳管理，如資本門支出項目並列有編號以作管控。		
7.獎勵補助款支出憑證之處理	7.1 應依「教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免送審配合作業相關事項」辦理	教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是以採就地自審方式辦理，已妥善整理獎、補助款及配合款所購教學儀器設備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軟體之支出憑證，分別裝訂成冊並專帳處理，原則依「教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免送審配合作業相關事項」辦理。		
	7.2 應依「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係依照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訂有本校「會計制度」以作為會計事務辦理之依據。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8.原支用計畫變更之處理	8.1 獎勵補助款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改變，應經專責小組通過，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存校備查	獎勵補助款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如因教學、輔導、研習等因素變更時，需依「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設置辦法」規定經專責小組會議通過，相關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皆已整檔備查。 101 年度召開會議討論變更議案計有 5 次，分別為 (1)101.03.08 、 (2)101.05.10 、(3)101.06.08、(4)101.10.18、(5)101.12.14。		
9.獎勵補助款執行年度之認定	9.1 應配合政府會計年度(1.1~12.31)，於年度內執行完竣—經常門完成付款程序，資本門完成驗收程序	依執行清冊之付款日期（經常門）及驗收完成日（資本門），於會計年度內完成驗收程序。配合政府會計年度(1/1-12/31)，於年度內執行各項經費支出。		
	9.2 若未執行完畢，應於當年度 12.25 前行文報部辦理保留，並於規定期限內執行完成	101 年度未辦理保留項目，均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前執行完畢。		
10.相關資料上網公告情形	10.1 獎勵補助款核定版支用計畫書、執行清冊、專責小組會議紀錄、公開招標紀錄及前一學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應公告於學校網站	已依規定將相關資料上傳公告於學校網站上。學校公告連結網址為： http://otc.mcut.edu.tw/files/11-1010-421.php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獎勵補助教師相關辦法制度及辦理情形	1.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相關制度應予明訂(內容包含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相關之獎勵補助以作為教師、教學、編纂教材、製作教具、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等作業依據，訂有相關辦法。羅列如下：●獎助教師研究與改善教學經費支用辦法、●教師編製實務教材與數位教材補助實施辦法、●教學績效評核細則、●遠距教學實施辦法、●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校外專題研究競賽補助實施辦法、●研究績效評核細則、●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辦法、●補助教師啟動學術研究辦法、●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辦法●教師國內短期進修實施辦法、●教師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辦法、●教師進修學位實施辦法、●教師研究著作補助辦法、●教師聘任升等辦法、●職員在職進修與研習辦法。		
	1.2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應經相關會議審核通過後，依學校相關行政程序公告周知	相關辦法如增、修訂，須經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由權責單位公告周知辦理。可由學校首頁/規章辦法內容中查閱。		
	1.3 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執行應符合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為主之支用精神	獎勵補助為符合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為主之支用精神，如 101 年度於教學及研究設備或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經費支出佔整體比例 80%以上。		
	1.4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1.5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1.6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2.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	2.1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相關辦法應經行政會議通過	為訂有「職員在職進修與研習辦法」，辦法之增、修訂依規定須經行政會議通過。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修活動之辦理	2.2 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案件應與其業務相關	編制內職員為提升行政專業能力，得申請與業務相關之研習或進修課程。101 年度計有 45 人次提出申請。		
	2.3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2.4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2.5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3.經費支用項目及標準	3.1 不得以獎勵補助款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未以獎勵補助款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3.2 接受薪資補助教師應符合學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規定	訂有「教師授課鐘點核計辦法」，以利教師授課時數，鐘點費之核發有所依循。		
	3.3 支用項目及標準應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之規定列支	支用項目及標準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之規定列支並符會計查核要項。		
	3.4 校內自辦研習活動應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相關規定辦理	101 年度校內辦理研習活動計有二案，支出經費為 27,617 元(6.77%)，為落實撙節支出與儘量利用學校現有相關設施之原則，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之相關規定辦理。		
4.經常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4.1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獎勵補助款經常門執行金額為 20,341,406 元，原計畫書提列金額為 20,122,746 元，差異幅度為增加 1.07%，增加執行自籌款金額。		詳執行清冊及支用計畫書一版。
	4.2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應有具體成果或報告留校備供查考	相關具體成果或報告均依相關規定彙整於業務承辦單位備查。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3 執行清冊獎勵補助案件之填寫應完整、正確	均填寫完整。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請採購及財產管理辦法、制度	1.1 應參考「政府採購法」由總務單位負責訂定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	遵循「政府採購法」精神，提升採購效率與功能，確保採購品質，訂定有「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辦理相關事務作業流程。		
	1.2 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應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通過	辦法之增、修訂需經校務會議通過及董事會核定。業經校務會議通過訂定，最新修訂版於 101 年 7 月 5 日經校務會議通過，及並 101 年 7 月 25 日經董事會議核定通過。		
	1.3 財產管理辦法或規章應予明訂	訂有「固定資產管理辦法」遵循辦理。		
	1.4 財產管理辦法應包含使用年限及報廢規定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2.請採購程序及實施	2.1 經費稽核委員應迴避參與相關採購程序(僅適用於專科學校或仍保留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學校)			配合法令修訂已取消經費稽核委員會之設置。
	2.2 應依學校所訂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執行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2.3 符合「政府採購法」第 4 條規範之採購案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依政府採購法之相關規定採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採購案件。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4 各項採購單價應參照臺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準	原則除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採購案件，101 年度計有四筆是以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請購事宜。 其中二案(CF06K7、CF06K8)公告資訊上之履約期限與到貨日執行程序不符(到貨日於履約期限之後)。但仍於 ERP 系統建置之約交日允許範圍內。	辦理程序已在ERP系統登錄相關時限。承辦同仁在公共工程委員會登錄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時應考量ERP系統資訊以維一致。二案未影響請購單位使用需求及廠商權益，但仍需多留意資料一致性。	
3.資本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3.1 採購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獎勵補助款資本門執行金額為 35,031,983 元，原計畫書提列金額為 34,700,110 元，差異幅度為增加 0.95%，增加執行自籌款金額。		詳執行清冊及支用計畫書一版。
	3.2 應優先支用於教學儀器設備	優先支用於教學儀器設備，101 年度教學及研究設備使用於獎補助款所占比例為 77.64%。		詳執行清冊。
	3.3 應區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款支應項目	依支用計畫書執行並於執行清冊區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款等支應項目。		詳執行清冊。
4.財產管理及使用情形	4.1 儀器設備應納入電腦財產管理系統	使用 ERP 作業系統管理資產設備。		
	4.2 相關資料應確實登錄備查	除於系統登錄資料，並產生書面資料簽核作有記錄，如固定資產增加單等。		
	4.3 儀器設備應列有「○○○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標籤	使用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購置之資本門設備皆另貼有「10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之標籤。		
	4.4 儀器設備應拍照存校備查，照片並註明設備名稱	於年度結束後，由會計室彙整相關設備資產(照片)造冊比對資產資料後，無誤轉由總務處備查。利於日後盤點查核用。		
	4.5 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軟體應加蓋「○○○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戳章	使用教育部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購置之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軟體皆另貼有「10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之戳章。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6 應符合「一物一號」原則	財產管理上之資產編號符合「一物一號」原則。		
	4.7 設備購置清冊應將大項目之細項廠牌規格、型號及校產編號等註明清楚	設備購置清冊已將大項目之細項廠牌規格、型號及資產編號等資料註明清楚。		
5.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5.1 應有相關規範明訂財產之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訂有「固定資產管理辦法」遵循辦理。		
	5.2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		
	5.3 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並留有紀錄。如固定資產移轉明細表、固定資產減損明細表、固定資產閒置處理明細表。		
6.財產盤點制度及執行	6.1 財產盤點相關辦法或機制應予明訂	訂有「固定資產管理辦法」遵循辦理。		
	6.2 財產盤點制度實施應與學校規定相符	分為單位自主盤點及財務年度盤點計畫由總務處執行並將執行情形提報簽核。		
	6.3 財產盤點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依照訂有之相關辦法辦理。並留有紀錄。		

簽核欄		
稽核人員	稽核主管	校長
賴瑞宗		

※上列稽核人員、主管於擔任內部稽核人員期間，應非專責小組成員或曾參與相關採購作業程序，並依學校所訂內控制度相關規範執行，另應參與相關專業研習或訓練。

※本格式所設計之稽核要項及查核重點僅列述獎勵補助款執行時應遵循之一般性原則，學校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及稽核程式，自行斟酌調整增刪項目；另有關「查核說明及建議」宜明確表達所抽查之案件及查核結果為何。

※本稽核報告經校長核准後，應於 2 月 28 日前上網公告。

101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

一、獎勵補助經費說明

學校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A.補助款金額	B.獎勵款金額	C.自籌款金額(應≧10%)	D.總經費(A+B+C)
$18,627,081	$28,948,739	$7,797,569	$55,373,389

(A+B 47,575,820).

二、資本門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備註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教學及研究設備	$25,854,997	77.64%	$1,728,909	10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60%
2.圖書館自動化、圖書期刊等	$4,873,934	14.64%	$0	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10%
3.學輔相關設備	$1,450,643	4.36%	$0	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2%
4.其他	$1,123,500	3.37%	$0	0.00%	
合計	$33,303,074	100.00%	$1,728,909	100.00%	
資本門獎勵補助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	70.00%				應介於70%~75%

三、經常門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備註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	$11,473,092	80.38%	$6,068,660	10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30%
2.學輔相關工作	$733,259	5.14%	$0	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2%
3.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	$407,795	2.86%	$0	0.00%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5%
4.改善教學相關物品	$0	0.00%	$0	0.00%	
5.其他	$1,658,600	11.62%	$0	0.00%	含獎助教師薪資、2年內授權到期之電子資料庫或軟體
合計	$14,272,746	100.00%	$6,068,660	100.00%	
經常門獎勵補助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	30.00%				應介於25%~30%

學校名稱 (請加蓋學校關防)	校長簽章	填表單位	單位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
明志科技大學		技術合作處		102年02月21日

附件：

附件一：資本門教學及研究設備執行表

附件二：資本門圖書館自動化設備執行表

附件三：資本門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相關資源執行表

附件四：資本門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設備執行表

附件五：資本門省水器材、實習實驗、校園安全設備、環保廢棄物處理、無障礙空間設施及其他永續校園綠化等相關設施執行表

附件六：經常門經費執行表

附件六之(一)：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分項執行表

附件六之(二)：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工作分項執行表

附件六之(三)：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分項執行表

附件六之(四)：改善教學相關物品分項執行表

附件六之(五)：獎助教師薪資分項執行表

附件六之(六)：2年內授權到期之電子資料庫/軟體分項執行表

注意事項：

(1)各校應於次年2月28日前，將本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情形（即執行清冊）、前一學年度之會計師查核報告（包括平衡表、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財務報表附註）、會議紀錄（包括專責小組、內部專業任稽核人員報告及公開招標紀錄、簽到單）與確定獎勵補助經費之修正支用計畫書彙整書面報告一份，經會簽內部專業任稽核人員後始備文報本部，學費考核運用成效。同份資料應公告於本部及各校網站，未公告上網之學校，扣減獎勵補助經費。

(2)上述資料及支用計畫（含學校相關辦法及會議資料），應於每年2月28日由學校自行公告上網。

(3)請學校將執行清冊依序排列裝訂成冊，並加蓋關防。

101年度「資本門」經費執行表

支用項目	項目名稱	總件數	獎勵補助款金額	佔獎勵補助款資本門比例	自籌款金額	佔自籌款資本門比例	金額合計
內容說明	(一)教學及研究設備	57件	25,854,997	77.64%	1,728,909	100.00%	27,583,906
	小計(一)		$25,854,997	77.64%	$1,728,909	100.00%	$27,583,906
	(二-1)圖書館自動化設備	1件	94,500	14.64%	0	0.00%	94,500
	(二-2)圖書期刊	6件	4,494,310		0		4,494,310
	(二-3)教學媒體	2件	285,124		0		285,124
	小計(二)		$4,873,934	14.64%	$0	0.00%	$4,873,934
	(三)學輔相關設備	15件	1,450,643	4.36%	0	0.00%	1,450,643
	小計(三)		$1,450,643	4.36%	$0	0.00%	$1,450,643
	(四)其他	2件	1,123,500	3.37%	0	0.00%	1,123,500
	小計(四)		$1,123,500	3.37%	$0	0.00%	$1,123,500
	合計(一+二+三+四)		$33,303,074	100.00%	$1,728,909	100.00%	$35,031,983

附件六

101年度 經常門經費執行表

經常門經費總計 $20,341,406 元 獎勵補助款 $14,272,746 自籌款 $6,068,660

支用項目		執行成果件數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獎勵補助款+自籌款小計
		數量	單位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	編纂教材	20	案	$98,444	0.69%	$0	0.00%	$17,541,752
	製作教具	26	案	$126,430	0.89%	$0	0.00%	
	改進教學	209	案	$3,261,902	22.85%	$238,891	3.94%	
	研究	142	案	$2,362,353	16.55%	$3,219,727	53.05%	
	研習	239	案	$3,183,279	22.30%	$0	0.00%	
	進修	2	案	$41,610	0.29%	$0	0.00%	
	著作	180	案	$2,192,074	15.36%	$2,610,042	43.01%	
	升等送審	20	案	$207,000	1.45%	$0	0.00%	
	小計			$11,473,092	80.38%	$6,068,660	100.00%	
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工作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註1]	25	人	$130,000	0.91%	$0	0.00%	$733,259
	其他學輔工作經費	30	案	$603,259	4.23%	$0	0.00%	
	小計			$733,259	5.14%	$0	0.00%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	進修	5	案	$133,770	0.94%	$0	0.00%	$407,795
	研習	42	案	$274,025	1.92%	$0	0.00%	
	小計			$407,795	2.86%	$0	0.00%	

附件六

101年度 經常門經費執行表

支用項目		執行成果件數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獎勵補助款+自籌款小計
		數量	單位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改善教學相關物品(單價1萬元以下之非消耗品)	資訊器材	0	項	$0	0.00%	$0	0.00%	$0
	實習實驗物品	0	項	$0	0.00%	$0	0.00%	
	專業教室物品	0	項	$0	0.00%	$0	0.00%	
	其他非消耗品	0	項	$0	0.00%	$0	0.00%	
	小計			$0	0.00%	$0	0.00%	
【其他】新聘教師薪資(2年內)[註2]	教授	0	人	$0	0.00%	$0	0.00%	$1,658,600
	副教授	2	人	$538,600	3.77%	$0	0.00%	
	助理教授	5	人	$1,120,000	7.85%	$0	0.00%	
	講師	0	人	$0	0.00%	$0	0.00%	
	小計			$1,658,600	11.62%	$0	0.00%	
【其他】現有教師薪資[註2]	教授	0	人	$0	0.00%	$0	0.00%	$0
	副教授	0	人	$0	0.00%	$0	0.00%	
	助理教授	0	人	$0	0.00%	$0	0.00%	
	講師	0	人	$0	0.00%	$0	0.00%	
	小計			$0	0.00%	$0	0.00%	

附件六

101年度 經常門經費執行表

支用項目		執行成果件數		獎勵補助款		自籌款		獎勵補助款+自籌款小計
		數量	單位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其他】	資料庫訂閱費[註3]	0	項	$0	0.00%	$0	0.00%	$0
	軟體訂購費	0	項	$0	0.00%	$0	0.00%	
	其他	0		$0	0.00%	$0	0.00%	
	小計			$0	0.00%	$0	0.00%	

註1：經常門獎勵補助經費用於辦理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工作，其中至多1/4得用於部分外聘社團指導教師之鐘點費（僅限獎勵補助款，自籌款不得支用）。

註2：接受薪資獎助教師應符合校內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規定；無授課事實之教師、公立學校或政府機關退休至私校服務，領有月退俸之教師，其薪資應由學校其他經費支付。

註3：授權年限2年以內之「電子資料庫訂閱費」不得由經常門「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項目（應占經常門獎勵補助款30%以上）支應，應置於經常門「其他項」下。

附件六之(三)

101年度「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分項執行表

三、學校自辦研習活動（應以校內行政人員為主要參加對象，亦即參與行政人員占總出席人數應達50%以上）

序號	主辦人	主辦單位	活動名稱	活動期間	參與人次		獎助金額	校定辦法條文依據	終審複制及審查通過日期	存校具體成果資料(請填成果名稱)	傳票日期	付款完成日	原始憑證冊編號	經費來源		備註
					總參與人次	校內行政人員參與人次								A.獎勵補助款金額	B.自籌(配合)款金額	
1	戴玉紋	人事室	暑期行政人員成長研習	101.07.26 101.08.16 101.08.23 101.08.30	200人	168	16,998	承辦校內研習會經費補助辦法	101.08.09 校長簽呈核准	職員短期進修報告	101.09.11	101.09.11 101.09.13 暫借付款	110132	16,998	0	
2	戴玉紋	人事室	性別平等講座-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	101.12.20	123人	79	10,619	承辦校內研習會經費補助辦法	101.11.12 校長簽呈核准	職員短期進修報告	101.12.22	101.12.22 101.12.25 暫借付款	111054	10,619	0	
小計							$27,617							$27,617	$0	

101年度整體發展獎助補助資本門變更項目彙總表

優先序	項目名稱	使用單位	101年度第2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3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4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5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8次獎補助會議	備註
			101.03.08	101.05.10	101.06.08	101.10.18	101.12.14	
A008	單相U.P.S不斷電設備	材料系		●項目名稱				
A009	快速高效液相層析儀用質譜儀	環安衛系					●撤　案	
A012	3D量測雷射掃描系統	工設系		●規　格				
A013	音樂製作軟體	視傳系			●規　格			
A015	個人電腦	電機系				●規　格		
A029-1	AIO 個人電腦	經管系		●優 先 序 ●項目名稱 ●規　格 ●數　量 ●單　價 ●總　價				
A029-2	AIO多媒體個人電腦	經管系		●優 先 序 ●項目名稱 ●規　格 ●數　量 ●單　價 ●總　價				
A034	光罩對準曝光機	電子系		●項目名稱 ●規　格				

101年度整體發展獎助補助資本門變更項目彙總表

優先序	項目名稱	使用單位	101年度第2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3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4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5次獎補助會議	101年度第8次獎補助會議	備註
			101.03.08	101.05.10	101.06.08	101.10.18	101.12.14	
A035	網路路由器	化工系		●規　格 ●數　量 ●單　價				
A046	個人電腦	電機系				●規　格		
A049	雷射位移量測器	機械系			●規　格			
D003	直排輪鞋	飛輪社			●規　格 ●單　價 ●總　價			
D004	直排輪鞋	飛輪社			●規　格 ●單　價 ●總　價			
D006	移動式落地鏡組	熱舞社		●規　格 ●單　價 ●總　價				
D011	手提式無線擴音機	學生會			●單　價 ●總　價			
E001	COD監測儀	環安室		●規　格				

明 志 科 技 大 學

文 書 簽 辦 單

文號：10101705　　101年07月11日

擬	辦
主旨：修訂「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之評選委員會遴選委員條文，呈請　核示。 說明： 一、本校學校法人第15屆第4次董事會議(99/11/29)通過訂定本校內部控制制度，並自100學年度起實施，原「經費稽核委員會」決議至100年7月31日廢止。 二、依「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辦理最有利標時，須成立「評選委員會」，並由「經費稽核委員會」遴選委員擔任，因「經費稽核委員會」已廢止，故修訂本辦法第55條條文，修訂對照表如附件一。 三、本案經提報校務會議(101/07/05)通過，將於下次董事會議提案，俟決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院/處/室主管 熊嘉因 7/11　系/組主管 張[illegible] 7/11　職 顏瑜靜 顏瑜靜 7/11	
批　示	會　辦
[illegible] 7/11	

[illegible] 7/11　賴 7/11

財團法人明志科技[illegible]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1年7[illegible]9時30分。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20[illegible]簡報室。

出席董事：楊定一、王文[illegible]洪福源、傅陳卿、侯水文、洪文[illegible]何秋風、簡明仁、等12人。

請假董事：李志村、楊兆[illegible]

出席監察人：黃振青。

列席：劉祖華、沈明雄、梁晶煒、謝章興、馬成珉、陳鍵滄等6人。

主席：楊定一　　記錄：徐毓斌

主席致詞：略。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第15屆第6次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100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本校稽核人員依100學年度稽核計畫表，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包括學校預算作業、學校決算及法人變更作業、董事會召開程序及記錄等共計三項（詳如附件二），均符合作業制度規定，並無發現有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謹報請　核備。本案洽悉。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校101學年度收支預算，請　審議。

說　明：

(一)本校101學年度收支預算，業已編列完成，預計總收入17億3仟5佰萬元，其中學雜費收入3億7仟7佰萬元，財務收入9億6仟1佰萬元，建教合作收入1億1仟7佰萬元，補助捐贈收入2億2仟5佰萬元，其他收入5仟5佰萬元；預計總支出12億4仟9佰萬元(不含資產折舊1億9仟7佰萬元)，其中人事費用、教學輔導及獎助學金等經常性支出9億9仟9佰萬

元，修繕工程支出5仟6佰萬元，土地1仟4佰萬元，圖書儀器設備支出1億8仟萬元；預估學年度收支結餘4億8仟6佰萬元。

(二)茲擬具預算報告書如附件三，擬於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規定陳報教育部核備，是否可行？敬請　審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　由：為擬訂「財團法人明志科技大學」101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請　審議。

說　明：

茲依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擬訂「財團法人明志科技大學」101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表詳如附件四，並擬指派主任秘書兼任稽核人員，執行稽核業務，是否可行？敬請審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　由：為擬修正本校會計制度部份條文，請　審議。

說　明：

(一)遵照教育部100年8月29日臺會(二)字第1000112463C號函指示，擬修正本校會計制度，內容包括會計科目名稱、分類、編號及作業原則等。本次修正重點係依財務會計準則第34號公報規定，針對持有金融資產包括股票、債券等，必須以市價作評價調整，將未實現的帳面損益，在資產負債表揭露。

(二)檢附修正後「會計制度」詳如附件五，擬於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規定自民國101年8月1日起實施，是否可行？敬請　審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　由：為擬修正本校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第55條，請　審議。

說　明：

(一)本校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第55條規定由經費稽核委員會遴選委員五至十七人，經校長聘任後組成評選委員會辦理限制性招標案件之評選，茲奉教育部指示由於各公私立大學業已實施內部控制制度，認經費稽核委員會已無設置之必要，應予廢止，故本條條文擬予配合修正。

(二)檢附「政府獎補助經費採購辦法」第55條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六，是否可行？敬請　審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　由：為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份條文，請　審議。

說　明：

(一)本次擬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1. 由於五年制專科部目前僅剩工業設計科，其餘各科皆已停招，擬配合修正相關條文，以符合實際。
2. 為推動綠色能源科技研發與產學合作需要，擬成立「綠色能源電池研究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專任教師兼任之。
3. 遵照教育部100年8月11日臺技(二)字第1000133983號函要求依大學法第15條規定，校務會議成員應增列研究人員代表，擬配合修正相關條文。

(二)檢附「組織規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七，擬於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規定陳報教育部核備，是否可行？敬請　審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　　會。

主席：楊定一

記錄：徐毓斌

明志科技大學

101～102 年度

「教育部獎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委員名單

一、成員包括當然委員與推選委員，名單如下：

二、本屆任期：101 年 01 月 0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序號	單位	職稱	職級	姓名	備註	委員類型
01	校　長		教授	劉祖華		當然委員
02	教務處	教務長	副教授	馬成珉	101.08.01 上任	
			副教授	黃政光	101.07.31 卸任	
03	學務處	學務長	副教授	黃志賢		
04	總務處	總務長	職員	謝歆祥	101.09.01 上任	
				熊舜田	101.09.01 卸任	
05	技合處	技合長	副教授	王　海		
06	圖資處	圖資長	助理教授	黃植振		
07	會計室	主　任	職員	陳鍵滄		
08	人事室	主　任	職員	胡灴焌		
09	機械系	教師代表	助理教授	張文慶		推選委員
10	電機系	教師代表	副教授	林錫昭		
11	電子系	教師代表	助理教授	黃全洲		
12	化工系	教師代表	副教授	劉宗宏	101.07 上任	
			教授	楊純誠	卸任擔任綠能電池研究中心主任	
13	環安衛系	教師代表	副教授	崔砢	101.11 上任	
			助理教授	洪明瑞	卸任因健康因素	
14	材料系	教師代表	助理教授	盧榮宏		
15	工管系	教師代表	副教授	俞凱允		
16	經管系	教師代表	助理教授	林裕勛		
17	工設系	教師代表	副教授	許言		
18	視傳系	教師代表	講師	莊妙仙	101.02 上任	
			助理教授	楊朝明	卸任擔任視傳系主任	
19	通識中心	教師代表	講師	吳忠進		

明志科技大學 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 內部稽核報告

作業類別	營運事項	檔案編號	
負責單位	教學單位、總務處、電算中心、圖書館	查核日期	101.10.22~101.11.2
稽核項目	101 年度獎補助款資本門設備驗收程序	資料期間	101.1~101.10
		報告日期	101.11.5

查核說明	改進建議
針對資本門財務採購已辦理驗收付款項目進行複查稽核 1.財物採購決標(契約)金額是否於預算、底價內。 2.交貨標的、數量是否同採購品名規格、規範及數量。 (實際檢測商品規格、丈量或試驗是否與規範相同或品質標準以上) 3.完成履約日期是否於履約期限內。 4.廠商履約結果有無與契約、圖說或貨樣規定不符。 5.標的物品質 (1).同一標的物是否同一品牌、規格 (2).保證書是否檢附並詳列保證期限 (3).標的物是否經商品檢驗合格、來源明確 6.驗收時有無製作驗收紀錄，並由所有參加人員會同簽認。	為稽核採購電腦設備後續驗收程序是否符原規範內容年度採購案件計有 31 筆，其中為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採購案件計有 7 筆，會同電算中心與經現場實地檢核依查核表要項確認，符合查核重點要項。(如附件說明表記載事項)

主管： 稽核人員：

受核單位意見：

☑符合作業程序。

☐接受改進建議　改善措施：　預完日：

☐不接受改進建議　原因說明：

說明：如附件各項設備查核表紀錄。

複核意見：

☐需改善，列入次月提報追蹤進度

說明：

☑結案，結案日期：101.11.05

校長：　主管：　稽核人員：

備註

一式一聯：稽核單位↓受稽核單位↓複核呈核↓結案

101年度資本門經費需求驗收查核說明

獎補助優先序	項目名稱	規格	數量	單位	預估單價	預估總價	決購金額	使用單位	結果判定	查核說明及建議	備註
A001	個人電腦(DF01W1)	(1)處理器：Intel Core i3-2100 (3.10GHz,3MB L2 cache,1333MHzFSB) 雙核心 (含)以上（或同等品） (2)晶片組：Intel HD 2000 Graphics (含)以上（或同等品） (3)記憶體：DDR3 2GBX2 (含)以上（或同等品） (4)內建顯示卡 (5)硬碟：500G(含)以上 (6)還原卡 (7)DVD光碟機	56	PC	28,000	1,568,000	1,338,000	通識教育中心	☑符合 ☐不符合	1.較原規範高階規格交貨未另加(減)價收受，同原契約單價付款。2.隨案附贈讀卡機，無隨機使用。應作個人保管品列管。	
A006	工作站(DF02E1)	工作站 (1)支援centos 4.6及5.6版本 (2)1U Rackmount, 22.4" x 17.2" x 1.72" ,400 Watts, PFC / 80-plus, Intel 5500 / ICH10R (3)GbE LAN,6.4 / 5.86 / 4.8 GT/s (4)PCI-E G.2 x16, IPMI 2.0, KVM over IP (遠端管理控制) (5)Intel Xeon 5500 series socket 1366 (6)DDR3 800/1066/1	3	ST	80,000	240,000	239,999	電子系	☑符合 ☐不符合	同規格確認表驗收。	
A015	個人電腦(DF01X6)	(1)CPU Corei5-2500 ,四核心(同等品或(含)以上) (2)主機板ASUS P8H67-MPRO(同等品或(含)以上) (3)記憶體金士頓DDR3,4GB*2/DDR3,1333(含)以上 (4)硬碟W.D.500G/7200轉SATAIII 3G(同等品或(含)以上) (5)燒錄機 Liti-on Ihas524/SATA(同等品或(含)以上) (6)螢幕View Sonic VX1951M-LED背光(同等品或(含)以上) (7)機殼RC-311 (同等品或(含)以上 (8)電源海韻S12II-430W (同等品或(含)以上) (9)還原卡	5	ST	27,500	137,500	122,850	電機系	☑符合 ☐不符合	較原規範高階規格交貨未另加(減)價收受，同原契約單價付款。	

101年度資本門經費需求驗收查核說明

獎補助優先序	項目名稱	規格	數量	單位	預估單價	預估總價	決購金額	使用單位	結果判定	查核說明及建議	備註
A029-1	AIO 個人電腦(DF0305)	(1)CPU: Intel Core i5 3470t(含)以上 (2)記憶體: 1x4GB PC3 10600_SoDIMM/ (3)硬碟500GB 7200RPM SATA 3GB (4)網路卡 : Giga/WIFI (5)K/M : USB 鍵盤&滑鼠 (6)23.5 ” Multi Touch LCD螢幕(含)以上	40	ST	30,000	1,200,000	1,195,000	經管系	☑符合 ☐不符合	同規格確認表驗收。	經101年度第3次獎補助專責小組會議審查通過變更優先序、項目名稱、規格、數量、單價、總價(101.05.10)
A029-2	AIO多媒體個人電腦(DF0304)	(1)CPU : Intel I7-3610QM(含)以上 (2)記憶體 : 2*4G (3)硬碟: 1T (4)網路卡: Giga/WIFI (5)K/M : 2.4G wireless鍵盤&滑鼠 (6)27" multi touch LED螢幕（10點） with NVIDIA GeForceGT 630M 2G (含)以上	20	ST	45,000	900,000	898,800	經管系	☑符合 ☐不符合	同規格確認表驗收。	
A046	個人電腦(DF03L0)	(1)CPU i7-2600 3.4G / LGA1155、L2-8M、四核心(同等品或(含)以上) (2)主機板 Asus P8H67-M EVO(同等品或(含)以上) (3)記憶體金士頓DDR3,4GB*2/DDR3,1333(含)以上 (4)螢幕View Sonic VX1951M-LED背光(同等品或(含)以上) (5)電源海韻S12II-430W (同等品或(含)以上) (6)還原卡	3	ST	32,000	96,000	90,405	電機系	☑符合 ☐不符合	較原規範高階規格交貨未另加(減)價收受，同原契約單價付款。	
B001	平板電腦(DF02Q0)	(1)螢幕：9.7 吋LED 背光鏡面寬螢幕或以上 (2)作業系統：iOS 4.3 作業系統或以上 (3)處理器：A5雙核處理器或以上 (4)硬碟空間：32GB或以上硬碟空間 (5)鏡頭：內建雙鏡頭 (6)附原廠保護蓋或護套	5	ST	20,000	100,000	94,500	圖書館	☑符合 ☐不符合	較原規範高階規格交貨未另加(減)價收受，同原契約單價付款。	
						$4,045,500	**$3,794,649**				